

## 苏黎世中国附加展览（不含运输途中）条款 2021 版（企财险类）

双方理解并同意，主险条款第 5.2 条“第三条的扩展条款”，增加如下内容：

**保险公司**将赔付因承保风险对展台、陈设、设备和其他临时放在展览或展会上的保险标的造成的物质损失或损害，但不包括来往展厅途中（包括装卸和途中临时存储过程中）发生的物质损失或损害，但前提是该展览或展会需位于主险条款第 1.2 条所述地域范围内。

### **保险公司不赔付：**

i. 由**被保险人**或其他人投保的其他保险承保的财产，但主险条款第 6.18 条“其他保险”项下的超额赔付不在此限；

ii. 因**地震、火山爆发、洪水或风暴**引起的损失；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